

中共三明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明院纪〔2020〕4号

中共三明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印发 《第二阶段疫情防控工作监督检查工作 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为确保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二阶段（春季学期网络在线教学阶段）工作各项措施和要求落实、落细、落到位，根据2月18日校党委会议和春季学期工作视频会议精神，按照学校2月13日下发的《三明学院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展春季学期工作的部署方案》部署和要求，校纪委制定《第二阶段疫情防控工作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现予以发布，请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三明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2月21日

第二阶段疫情防控工作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

为确保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各项措施和要求落实、落细、落到位，根据2月18日校党委会议和春季学期工作视频会议精神，按照学校2月13日下发的《三明学院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春季学期工作的部署方案》部署和要求，校纪委将于2月下旬对第二阶段（春季学期网络在线教学阶段）疫情防控工作开展监督检查，现将有关工作部署如下。

一、督查目的

督促校内各单位特别是主要负责人不折不扣落实落细校党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按照“赢在防上，防在前头，严在实处”要求，做到“坚定信心、绝不掉以轻心，坚决落实、绝不溃于蚁穴，坚守阵地、决不输入一例”，全力维护我校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全力以赴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督查内容

1. “一院一策”、“一人一档”落实情况。各单位根据学校防控总体要求，结合岗位职责和实际工作，制定相应具体的应急预案、实施细则和操作流程情况；各单位动态掌握归口管理的师生员工行程和健康状况，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好登记造册情况；开学前两周，精准掌握师生员工返校前14天居家观察健康情况，以及确诊病例、疑似

病例、疫情防控重点地区人员接触情况；针对三类人员以及三类区域人员实行归口管理、分类施策情况。

2. 校园封闭管理，落实“五个一律”情况。严格落实教育部“五个一律”要求，对校园实施封闭式管理，实行严格出入管控，所有入校人员均实行预审预批，必须经审核批准、出示证件、测量体温、佩戴口罩、实名登记后方可进入情况；每日公布进出校园人员名单情况。

3. 值班值守、应急处置情况。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情况，值班人员在岗在位、电话畅通情况；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各项准备工作落实情况。

4. 网络教学、网络办公工作情况。除保障网络在线教学、管理运转、应急防护等急需的极少数人员轮流入校值班外，其他人员居家办公、网络办公，保障网络在线教学工作运行情况。

5. 环境整治、服务保障情况。食堂、宿舍、教室、办公场所、厕所、电梯和隔离区域等密集场所的卫生消毒，配备必要的洗手液、肥皂、纸巾情况；加强食堂等安全监管监测，严格落实食堂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明上岗，严格落实食堂进货管理制度情况；校内隔离点相关准备与管理工作准备情况；通过实地和视频等方式分类分次组织学校各类人员学习防控知识和疫情应急处置预案，掌握学校防控工作流程和各项预案、制度情况。

三、督查人员及分工

校纪委书记詹学齐负责疫情防控监督检查工作总体安排，校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分三组对二级学院开展督查，具体

分工如下：

第一组：黄建总 阴旭杰 吴智灵

负责督查的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

第二组：夏志勇 刘东华

负责督查的学院：资源与化工学院、建筑工程学院、三峡理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第三组：张长华 李姝

负责督查的学院：文化传播学院、海外学院（外国语学院）、体育与康养学院、教育与音乐学院

对机关各部门开展督查人员另行安排。

四、督查方式

1. 查阅核实材料。对各单位报送的“一院一策”、“一人一档”等材料进行核查。

2. 电话随机调查。原则上按照不低于二级学院教师总数的10%、班级总数的20%及相关班级学生数的10%比例，对各学院落实学校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进行随机调查。

3. 实地明察暗访。

五、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落实好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各二级学院于2月23前，将“一院一策”工作方案（电子版）报送纪检监察室办公平台。

2. 各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分工落实监管职责，并将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相关材料（电子版）及时报送纪检监察室办公平台。

督查工作联络人：阴旭杰（电话：13559091100，
短号：61100）

中共三明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2月21日

三明学院纪检监察室

2020年2月21日印发
